



「辦學傳福音」的再思

羅錦添牧師

在2016年7月的牧函曾以「辦學傳福音」為題，討論過一些辦學傳福音的理念。隨著塘宣以一堂兩址的模式在國際學校展開福音工作，如何將辦學傳福音的理念落實是一個需要探討的課題。因此，筆者希望藉此文再思如何辦學傳福音。

辦學傳福音需要一個屬靈團隊才能完成，當中有教學團隊和教會的傳福音團隊，在架構上有校董，有校牧和宗教主任，這個團隊在辦學傳福音上擔當了不同的角色，需要理念相同和彼此互相配搭才能完成，本文正想從這個角度入手去思想如何落實辦學傳福音。

- 1. 學校校董。**校董會的成員是由辦學團體所委任，擔任承辦和管理學校的角色，所以校董必須與辦學團體的理念相同，方向及政策一致，在管理上與學校團隊相配合，將辦學和傳福音結合和落實執行，否則會造成很多不必要的衝突，造成很多內耗的情況。因此，校董實在扮演一個相當重要的角色，舉足輕重。
- 2. 校牧及宗教主任。**校牧與宗教主任都是校內的屬靈工作者，校牧是代表教會，亦是教會與學校的重要橋樑，負責帶領學校屬靈工作的發展和牧養學校的教學團隊，讓他們成為優良的基督徒教育工作者。而宗教主任是學校的同工，在校內擔當福音工作，第一線接觸學生和家長。因此，校牧和宗教主任必須互相配搭和彼此補足。
- 3. 教會團隊。**教會的牧者和弟兄姊妹必須在學校所提供的平台上進行福音工作，他們首要的福音對象是家長和學生，讓他們認識救恩和帶進教會中成長，雖然比起學校教學團隊，他們並不是第一線接觸學生的福音工作者，但在福音工作上兩者必須互配合，將救恩帶給家長及學生們，並讓他們在教會成長成為主的門徒。
- 4. 教學團隊。**學校的校長和老師是很重要的團隊，亦是學校第一線接觸學生和家長的群體。他們是一群優秀的教育工作者，以屬靈生命和愛心作見證，在學校作鹽作光，吸引人來到主跟前，可以說直接影響學生和家長信主。其實過去半個世紀很多學生信主都是因為很多基督徒老師的生命而成，今天教會亦是享受當中的成果。

塘宣在辦學傳福音上要多走一里路，上面四種角色必須有美好的配合，成為一個完整的屬靈團隊，才能有效地辦學傳福音。願主大大使用我們，讓多人能得著福音。

與大家繼續努力辦學傳福音的牧者